

证券代码：301051

证券简称：信濠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0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召开时间：2026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五）15:00
- 2、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北三路 2 号达濠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 4、召集人：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姚浩先生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55,544,40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03,043,456 股的 27.355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55,129,95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03,043,456 股的 27.151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414,45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03,043,456 股的 0.2041%。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8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528,45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03,043,456 股的 0.260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1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114,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03,043,456 股的 0.056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7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414,45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03,043,456 股的 0.2041%。

（三）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全部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以累积投票方式逐项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1.01、审议通过了《选举姚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5,140,68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73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4,737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3.6040%。

表决结果：姚浩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 1.02、审议通过了《选举王雅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5,150,58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91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4,637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5.4774%。

表决结果：王雅媛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以累积投票方式逐项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2.01、审议通过了《选举张永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5,140,568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72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4,61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3.5815%。

表决结果：张永乐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 2.02、审议通过了《选举钟红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5,140,900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7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24,950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3.6444%。

表决结果：钟红兵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 见证律师姓名：郑珂丹、陈启光

(三)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